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之新聞紙類

輔導教師進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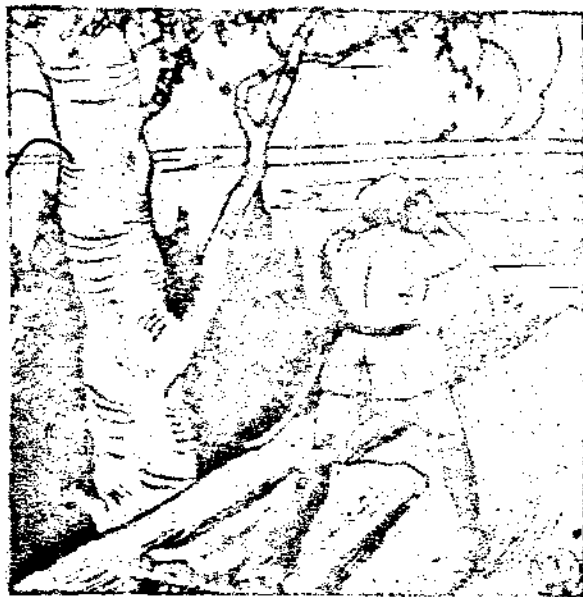
研究小學問題

第二卷 第十六期 每逢星期二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四月二十一日出版

零售每份 一分
全年五十期 大洋五角
郵資在內

小學與社會



（此處為模糊不清的印刷文字，內容難以辨識）



（此處為模糊不清的印刷文字，內容難以辨識）

小學與社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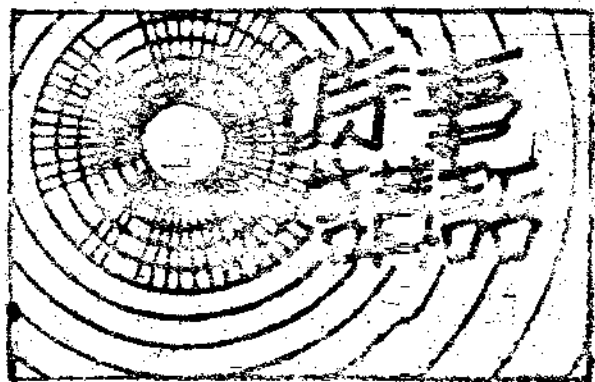
（此處為模糊不清的印刷文字，內容難以辨識）

編輯者

薛庸：山東省立民衆教育館

小學與社會社

國立北平圖書館藏



冠華

關於蘇蒙互助協

目前，蘇俄與蒙古在察哈爾與綏遠兩省上表現出來，蘇俄於本月十二日，與蒙古代表在庫倫簽訂互助協定。事起源明以後，我政府一再向蘇俄表示反對之意，但此種不情不義之舉，恐未之能阻也。而所謂互助協定，其內容有二：第一，兩國之領土，其目的在於防禦與發展。第二，兩國之領土，其目的在於防禦與發展。第一，兩國之領土，其目的在於防禦與發展。第二，兩國之領土，其目的在於防禦與發展。

外交在我國北疆，東連遼寧，西接新疆，南接蒙古，北和蘇聯西伯利亞接壤，實為我國北疆之屏藩，且是日俄爭奪東亞所必爭的地方。日俄戰爭以前，蘇俄因地理上的便利，首先南侵，民國紀元前一八五年的恰克圖界約，就是蘇俄的開始。日俄戰爭以後，蘇俄即不得志於滿洲，便傾全力以侵外蒙，民國元年蘇俄與外蒙脫離我國而獨立，翌年，更和

日本締結第三次密約，分割滿洲為東西兩部，以東部為日本之領土，佔有滿洲之七分，其餘三分，則由蘇俄佔有。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

此後蘇俄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

此後蘇俄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此後蘇俄雖與日本締結密約，但蘇俄仍佔有滿洲之三分。



其他各國軍事經濟準備之例舉不勝舉。這是關於政府方面的準備。至於人民對於戰時的經濟問題亦應有相當的認識與準備，庶幾不臨事倉惶或不了解政府實施戰時經濟政策的意旨而竟出於反對或其他阻礙以致減損作戰的效率。故在戰爭將來而未來時，現代各國除政府應有縝密的經濟計劃外，在人民方面亦必聚精會神討論戰時的經濟問題而作相當的準備。例如美國在將參加上次歐戰時，各報紙雜誌，學校，商會，銀行公會，等等團體機關，對於戰時經濟問題的探討極感興奮。現在假如翻開當時的報紙雜誌一看，則關於戰時經濟的論文實美不勝收，蓋戰時的經濟措施非獨對於軍事的成功有密切的關係，而對於個人的利害亦有切身的影響，所以此項問題的探討是一般公民所不能輕易放過的，此種討論與宣傳，對於政府方面自有相當的貢獻，而對於民衆方面亦有相當的心理準備，在將來實施上必能減去許多的阻力。當時參戰各國，非獨個人團體有戰時經濟的討論，在各大學中且設有戰爭經濟之學程。現在戰雲彌漫世界，我國政府的經濟準備如何且勿過問，而民間的經濟探討實堪忽略。坊間除譯東文的一二本不三不四為他人宣傳的小冊子如「戰爭與經濟」及「日本國防經濟」等外，中國戰時的經濟文獻，概付缺如。這十足表現國人思想的落後。在最近民族覺醒的青年運動中才有人稍稍注意到這個重要問題。作者在此擬把中國戰時的重要經濟問題，就一時感想之所及略提一提，藉以引起一般的注意。

普通所謂戰爭經濟者實包含四大部分：(一)戰爭的經濟原因，(二)戰爭的經濟影響，(三)戰爭的經濟動員，(四)戰爭的經濟復員。在戰爭的經濟原

中國戰時的經濟問題

丁洪範

因經濟能力對於現代戰爭的重要，經濟準備已成為現代軍事準備的一主要部分了。現代國家的平時經濟組織在各種不同程度之下無不含有國防的意義。歐戰前德國鐵路建築，產業分配，甚至教育制度等，無不以軍事為目標。現在著名的蘇聯五年及第二五年經濟計劃亦公認為置重國防的計劃。

因方面所討論的有人口問題，國家為經濟的單位問題，經濟的帝國主義問題，及戰爭的企業價值問題等等。戰爭的經濟影響則有戰前的影響，戰時的影響及戰後的影響。戰爭的經濟動員所包羅的範圍很廣，內有作戰資源的研究，產業的統制，生產的推進，消費的節約，舉凡工業，商業，交通，勞工，等等統制問題都包含在內，而尤重要者厥為戰時的理財問題。至於戰爭的經濟復員則為戰後的產業調整恢復平時狀態及戰後的經濟復興等。

戰時的經濟問題通常是指戰爭的經濟動員問題而言。這個問題與作戰的效率最有關係且最為人所注意。在討論戰時的經濟問題時，第一要先祛除一個普遍的誤解。一般人鑑於現代戰費的浩大，以為戰爭需要鉅額的金錢，沒有鉅額的金錢就不能作戰。因此有人說，中國現在的中央稅收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是靠鹽稅，百分之二十五以上靠鹽稅，百分之十五以上靠統稅，中央的重要稅收既坐在沿海，如果對外作戰時沿海為敵人所封鎖或佔領，政府得不到金錢就無法作戰了。這個見解是錯誤的。作戰所需要的決不是金錢，而却是人力和物力。問題是在這裏：第一，中國有沒有充裕的人力和物力可供作戰；第二，如何支配這種可供作戰的人力和物力。

歷史上會給我們不少的實例足以證明沒有金錢可以作戰，而沒有人力和物力，或有而無法支配的則不能作戰。法國大革命以後財政破爛不堪，拿破侖繼之仍能對外作戰。巴爾幹各國金錢最缺乏，但能接二連三的作戰。無錢的南非洲婆耳人也能給與英帝國三長年的戰爭創痛。魯國在大戰之前，用盡九牛二虎之力搜集了一表六千萬馬克的金貨，

以爲此數足供戰爭的準備了。且看德國最後一年的戰費平均每日要用四千零四十萬金元，照平常的匯價合算一萬萬六千萬馬克的金錢不到兩日要耗費完了，而德國最後的失敗亦不是因金錢缺乏而失敗，却因人力物力的耗竭而失敗。中國有數萬萬元的現銀，有人說集中起來可以作爲戰事的準備。誠然，二三萬萬或者至五六萬萬的現銀，如果全數運往外國也可買到一大批軍火，但假如國內的人力物力不繼，在大規模戰爭中實算不得什麼。如果不運往外國，現銀集中於戰事亦一無所補。人力之外，戰爭所需要者是槍砲，子彈，飛機，軍艦，汽車，鐵路，糧食，衣服，以及製造這些東西的原料與設備等等合稱爲物力。如果一個有作戰技能的民族有這些物力再加上作戰的決心，那就够了，用不着金錢。金錢不過是徵取這些物力的中介，政府有現代的印刷機在手，自會想出方法在國內獲得這種軍需品。從前有人說：作戰有三要件，第一金錢，第二更多的金錢，第三還要多的金錢。這句話已失去了時代性。現在應該說：作戰有三要件，人力之外，第一物力，第二更多的物力，第三還要多的物力。

物力既如此其重要，然則我們所需要的物力從那裏來呢？可供作戰的物力不外乎（一）已往所儲蓄的物力，與（二）現在所剩餘的物力。已往所儲蓄的物力，除現存的軍需品外，概可稱爲資本。現在所剩餘的物力就是現在國民的剩餘收益。已往所儲蓄的物力，如鐵路，輪船，工廠設備，林曠耕地等等其數量已定，我們無法改變。此種資本物在作戰時，除非萬不得已，只可拿來利用，而不可拿來消耗，蓋消耗的結果就是減少將來的物力。在可能的時候，我們決不可將工廠機器鑄大炮，踏軌製造手彈。我們作戰的物力應該取諸國民的剩餘收益。剩餘收益就是國民某時期的總收益減去其必需的生活費後所餘留的部分。譬如某年全國國民的總收益爲二百萬萬元，而該年的必需生活費爲一百五十萬萬元，則該年可有五十萬萬元價值的物力可移供戰爭之用。此項剩餘收益在平時可儲爲新資本，在戰時則不得不有一部，或全部消耗了，假如一國的總收益正等於其國民的生活費，則該國無物力可供

戰爭；假如小於生活費，則在平時已坐吃山空，更無餘力可供戰爭。故一國國民的剩餘收益愈多，他事均等，其戰鬥力亦愈大。

可是剩餘收益的多少，他事均等，與各該國的資本額，或稱國富，或稱資源（收益是流）的大小有正比的關係，即資本愈大，他事均等，剩餘收益亦愈多。我國已往的產業不發達，資本設備不豐，故收益額甚少。中國的國富及國民收益的總額因無確實統計可考，不知其詳，但據一般推測其數字實小得可憐。據民國十八年日本內閣統計局的估計，中國國富爲三百八十二萬萬八千九百萬日元，按四萬萬五千萬人口平均計算每人只得八十五日元。據其他各家估計其數字亦離此不遠。這個是說美國國民平均富於中國國民七十餘倍，日本國民二十餘倍。至於收益平均每家概在二百元以下，大多數正好維持其極低的生活費，毫無剩餘收益之可言，更難與產業先進國同日而語了。資源的薄弱與剩餘收益的微小實爲中國戰時經濟最大問題之一。

因資本對於將來物力之重要參戰國非迫不得已決不肯消耗它來作戰。這樣，要增加戰時的物力有什麼方法呢？有兩個方法：（一）增加生產（二）減少消費。他事均等，生產增加，剩餘收益勢必增加。他事均等，消費減少，剩餘收益亦必增加，剩餘收益的增加就是提高了作戰的物力。參戰國增加生產的方法很多，其顯著者有：統制產業使合理化而免去一切的浪費，增加工場機器的開工時間使盡量生產，延長勞工時間，使以往不做工的婦孺子也到工場或農場去做工，強制仲裁勞工問題，退休告老者也請出來服務，凡此等等都足以增加生產。至於減少消費的方法則有：限制進口與出口，限制與戰事無關的生產，限制國內貿易，消費的空額分配，物價統制，凡此等等都使消費者不得不節約，俾能多出剩餘物力以供戰用。現在我們要問問我們的政府與國民是否有此種戰時經濟的計劃與準備？

戰時經濟的另一大問題，也許比人力物力問題還重要的就是怎樣徵取一國的人力與物力。普通的辦法就是政府用貨幣向人民自由購買，或向人民強

制徵取而給以相當的貨幣代價。貨幣在此佔了很重要的地位，所以使人深信金錢為戰事的要件。可是實在的問題遠不在貨幣而在戰費的負擔如何分配。如果說有貨幣萬事就可解決的話，則政府印刷機在手儘可印行無數不兌換法幣或軍用券就够事了。可是問題并不這樣簡單。有兩個資本和收益兩都相等的工廠在此，一個可改造軍火，一個不可，政府就徵取可改造軍火的工廠而其損失不使另一工廠也負擔嗎？其他資本不同和收益不同的工廠應如何分配其負擔呢？政府平時費用的支出幾完全取給於賦稅，故政府經常費用負擔的分配以賦稅負擔的分配表現之。國家的非常戰費負擔的分配是否也照平時賦稅的負擔分配呢？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了。

對外戰爭，尤其是防禦戰爭，是民族爭生有的非常事件，故戰費的負擔應另眼看待，不可用經常的方法來分配。因此有人把徵兵的原則應用到戰費負擔方面來。他們說，民族為生存而戰，人民有服兵役與供軍餉的義務，如果國家要人民犧牲生命，生命也必得犧牲，當兵者連生命也犧牲了，有財產者難道可吝惜財產而不盡量供給國家呢？這就是說，國家要用到時，有財產的人民要盡所有而供獻不得有所保留，好像當兵者犧牲生命一樣。這個原則，說來好聽，其實是不公允，故不足為訓。生命的犧牲和財產的犧牲，完全不同。生命不可分割，財產可以分割；生命不能補償，財產可以補償。為國家犧牲生命者，犧牲了就完了，不能保留幾分之幾，國家不能賠償他的生命；國家所能做的只有表揚他的忠烈，和撫卹他的遺族。財產則以取幾分之幾，如果完全取來，儘可用其他代價補償。國家為全民族而戰爭，其損失應由全民族均等犧牲，毫無疑問。可是生命的犧牲只有犧牲機會的均等而無犧牲均等。兩個兵士共同作戰，一個戰死，一個存活，他們犧牲的機會均等，而犧牲則不等。在機會均等的原則之下，死者亦應無憾。兩個財主的財

產，一個完全被徵，一個留着，被徵者必大抱不平，因為兩人的犧牲不均等呀！

所謂犧牲均等者不是均分負擔，也不是比例負擔。甲每月進款十元，購買衣食尚嫌不給；乙每月進款千元，奢華享用之外，尚有大數儲蓄。如果均分負擔，使甲負一元，乙也負一元，顯然兩者所受的犧牲不均等。如果比例負擔，使甲拿出十分之一，乙也拿出十分之一，則甲只可享用九元，乙可享用九百元，兩者所受的犧牲仍不均等。必使甲生活必需外的進款完全拿出，乙生活必需外的進款也完全拿出（生活程度應酌量顧及），這才是犧牲均等。換言之，戰費負擔的分配比平時賦稅負擔分配的累進程度還應加強，使貧者富者的剩餘收益能均等地移供國用。

本此原則，我們要問我國的戰費負擔是怎樣分配的稅制度豈不是貧者出錢保護富者的生命財產嗎？如果戰事發生貧者除負擔戰費之外，豈不還要拿出生命來保護富者嗎？如果發行公債呢，則貧者還要加倍的負擔來幫助富者發財。如果膨脹通貨呢，也是勞工階級吃虧。如果發行公債與膨脹通貨同時進行呢，那是加二倍加三倍的剝削貧民而幫助富者發財了。此種問題過於專門，非在此短狹篇幅中所能詳論。如果政府要在將來作戰時得到多數民衆同情的話，至少要即速修正現在賦稅制度，使富者累進負擔以便作為將來分配戰費的基礎。作戰時關稅及其他沿海稅源的有無倒是次要問題哩。

綜上所言，中國目前究竟有多少人力物力可供戰用？這些力量應怎樣集中統制與利用？怎樣能提高作戰的人力與物力？作戰的費用應該要誰負擔？怎樣籌獲？這些都是中國戰時經濟的重要問題，盼望國人注意的。





的，從此便與社會隔膜起來，俯首帖耳的接受教師所注入的課本知識，至於社會需要些甚麼，兒童那能顧及得到呢！一般本來生氣勃勃，活潑有為的兒童，從此便葬送了，變成了些呆若木鷄式的文弱書生，到踏進社會圈後，則茫然失措，到處碰壁，於是人們便給加上一個“書獃子”的美名。難道說教育的本旨就是這樣麼？這樣的教育不但學非所用，就是我國的人大多缺乏服務精神，致使國家的貧弱，有增無已，這也不能不歸咎於向來辦教育的錯誤，近年雖已有許多教育者極力提倡辦小學的要指導兒童參加社會活動，事實上所以認真去做的，其仍是少乎其少，深望我們從事小學教育的，勿再只辦學校以內的教育，要將學校放大到以社會為學校；勿再只以教科書做教材，要將教材放大到以社會上的一切活動為教材，要認真指導兒童去參加社會活動，使兒童從幼年便生活在社會活動中，從實際活動中去認識社會，以求得實際知識，那麼才能使兒童和社會不致發生隔膜，畢業後才能適應社會的需要，才能適應個人的生活，不致到處碰壁，這樣才是教育的本旨，才盡了我們辦教育的職責。

不過在兒童的體力和智力還沒有發育健全的時候，我們指導兒童去參加社會活動，要以兒童的智力和體力所能勝任的為原則。假如漫無目的的強兒童去做，那末，便失去指導兒童參加社會活動的真意，不但無益，反要有害了。至於指導兒童應參加的社會活動，是不能全國一致的，還要根據學校所在地的環境做出發點，在大體上普通能以做到的約有下面幾種：

1. 小先生教學——在我們這貧窮的國度內，而有最大多數的文盲，是沒有力量立時將教育普及

怎樣指導兒童參加社會活動

恨 虛 生

人本是社會的一份子，每一個人都要依賴社會生存的，理應從幼年就參加社會的活動，以免和社會發生隔膜，無如向來辦教育的不知道這個意思，錯將學校的門牆高築，不但大門上掛着“學校重要地，閒人免進”的虎頭牌子，外面的人不許隨便進去；就是兒童一入了學校，便好像入了樊籠似

的，教師如能指導得法，使兒童實地去教未受教育的民衆，這對於剷除文盲上是能有極大的幫助的。

2. 揭示壁報——我國的民衆，大多因貧窮沒有受過教育，閱報的實在少得很，所以對於國家的大勢，時局的變化，大多是茫然無知。但是一般不識字的民衆，並不是不願知道時事，他們對於時事也是極願知道的，不過平日無由知道罷了，小學教師便應適應這個需要，和學生將報紙上的重要新聞，摘錄出來，令學生寫在校門外街要的牆上，使過往的識字的看看，知道點時事，就是在揭示壁報時，一定也有許多不識字的民衆聚攏上去，問長問短的，希望知道有什麼新聞，這時寫壁報的學生便應將揭示的新聞告訴他們，這也是灌輸民族意識，國家觀念的好方法，當他們聽到新聞後，一定感到很大的興趣，欣慰異常，紛紛議論個不止。

3. 撲滅害虫隊——在有蚊蠅的時候，便可指導兒童組織撲滅蚊蠅隊，並聯合校外的小朋友，共同做撲滅蚊蠅的工作。在鄉村有蝗蟲的時候，也可以組織撲滅隊，努力做撲滅蝗蟲的工作，這種工作，不但能以除害，即是兒童也一定很感興趣的。

4. 保護有益的動物——兒童常好以殘害青蛙、蚯蚓、燕子……為樂，教師要給兒童說明這些動物是有益於人的，要盡力保護牠們，並指導他們勸導和罰設校外的小朋友也保護這些有益的動物。

5. 幫助人——使兒童知道對於貧困弱小的同胞，要盡力幫助，如以錢物幫助貧人，發現老人或小孩有危急時，要盡力去救護，使免於難……。

6. 掃除街道——不但學校內要常常清潔，就是校外的街道不清潔時，也要督令兒童盡力量所能的去打掃乾淨，這樣不但能使校外的環境乾淨，問

接還能引起民衆都注意清潔，這確是一件有價值的工作。

7. 修治道路——街上的道路，如有不平坦的地方，可指導學生去平平填填。下雨後，如道上有停積的水，有礙行走時，可指導學生去宣洩，或墊上幾塊磚石，以利行人，冬天結了冰，假如有人常在冰上經過，也可令學生將沙土撒在冰上，以免滑跌，下了雪後，也可以掃除道上的積雪，以免雪化了後，道路泥濘難行。

8. 贈送花草——令學生將自己種值的花草，贈送給年老的人和病人，以使他們心中快樂。

9. 代筆——三四年級以上的學生，便應將信件契約……等應用文學會，以備給不識字的民衆去代筆。

10. 丈量田地——在鄉村是常有買賣田地的，會丈量田地的却很少，常是一村中只有一二位老先生會這把子活，甚至三四個莊村才有一個會的，每逢村民求着這些老先生給丈量田地時，那些老先生常好擺架子，這實在是一般村民所感受的痛苦之一。鄉村教師理應村民的這個需要，將四年級以上的學生，都教會丈量田地的方法，無代價的去給村民丈量田地。

11. 種牛痘——我國的民衆大多只種一次牛

痘，這實在不足以抵抗疫病的侵襲。因此常有雖然種過牛痘，却仍要生天花的，要想免除這個危險，就應由學校極力宣傳多種次牛痘的好處，再由學校備就痘苗，指導大一些的學生協助醫生或教師給學校附近的小朋友種痘，使校外的小朋友都能免除天花的危險。

12. 調查工作——鄉村民衆大都是安土重遷，住在一個村莊上不大遷徙，在我的經驗中，學生常能對於各家村民的人口數目，田地數目，職業，副業，發生的疾病，人口的生死，……都能記得很清楚，我就曾經指導學生調查過這些事情，這樣所得的材料，較之政府調查戶口時所得的材料還正確，因為政府調查戶口時，一般村民常是不肯據實報告的，所以深望做鄉村教師的都要將你的學校所在的村莊和鄰村的概況，指導學生都一一調查清楚，以供改造鄉村者的參考資料，要知道這種社會活動的意義是很重大的，不過城市的居民常常遷徙，這個工作便不容易做得通。

上面的十二種活動，是比較有普通性的，在各地大約都能照着做，至於各地的情形是不同的，當然也有不同的活動，這全在努力的同志們善為適應社會的環境去做了。

25, 3, 19, 寫完於病中。

國民政府軍事委員會禁煙委員會總會通告

蔣委員長兼禁煙總監奉令辦理禁煙事宜，已定有種種法令，尤其是對於禁毒，立法最嚴，原定兩年禁毒計畫，已過一年，民國二十五年年底禁絕毒品期限，轉瞬快到，按照禁毒治罪暫行條例，凡製造嗎啡，高根，海洛因，及其化合物，或配合而成的各色毒丸等，及運輸販賣，或意圖販賣而特有前列各項毒品，以及意圖營利，爲人施打嗎啡或以館舍供人吸食毒品者，一概都處死刑，就是未遂犯，也要辦罪，至於施打嗎啡或吸用毒品的，在二十五年內，也要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的有期徒刑，還要限期交醫勒令戒絕，若是自願投戒，在二十五年內戒絕後，而再施打或再吸用的就要處七年以上的有期徒刑，再限期交醫勒令戒絕，倘於這次勒令戒絕後，又於二十五年內，再犯施打嗎啡或吸用毒品的，就要處死刑了，一到二十六年，就是初次施打嗎啡或吸用毒品的，也一概要處死刑，若是製造，運輸，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毒品，在二十五年內，就要一律處死，更不消說得了。還有幫助他人，施打嗎啡，或吸用毒品的，不管主犯是初犯或再犯，也不論甚麼年份，一概都處三年以上七年以下的有期徒刑，又有製造販賣，或意圖販賣而持有專供施打或吸用毒品之器具的，也不論甚麼年份，概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凡毒品人犯，更有褫奪公權一年以上十年以下，並沒收財產的附加刑，真是十分嚴厲。去年老早就把這條例佈告周知，並已由各處有軍法職權的機關，把判處死刑的毒品罪犯，隨時宣佈，着實不少，蔣總監的意思，實祇望全國人民，都知凜戒，凡製造，運輸，販賣毒品的，和意圖營利，爲人施打嗎啡，或以館舍供人吸用毒品的，都各早早改業，死裏逃生。就是施打嗎啡和吸用毒品的本人，也應該早早回頭，自行戒絕，何必定要犯法，更何苦捱到二十六年廿受死刑呢！政府禁毒，這樣的森嚴，探捕更異常周密，倘若輕於嘗試，決難倖免，本總會承蔣總監的命令，促進禁毒要政，實不忍見死不救，特再把條例搬引出來，並苦口婆心，向全國民衆切實警告，光陰一天一天的過去了，死期一天一天的到臨了，各色犯毒的人們，趕快各尋生路吧！此佈。（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二月日）



糟的生活即是受亂七八糟的教育，過大我的生活即是受大我的教育，過守知奴的生活即是受守知奴的教育，換個說法，過的是少爺的生活雖天天讀勞動的書籍，才算是受勞動的教育，過迷信的生活雖天天聽科學的講演，也不算受科學的教育，過的是開倒車的生活，雖天天談革命的行動，也不算受革命的教育，我們要想受什麼教育，必須過什麼生活”。

“二十世紀的世界，是兒童的世界”

依據了以上兩個看法，我們就把推行的導生傳習工作擴大演變為少年團的組織了。要教導生傳習，必須把所有導生由井底的世界汲他到廣大而高的平原上，放開眼界去過一下海闊天空的生活，使他透澈的明白現在世界是怎樣的世界，中國是怎樣的中國，再使他去教人，必然能增高他服務的興趣，自動揮發其教人的力量。但是在這海闊天空的生活裏，又必須叫他曉得人與人相互關係，養成他過組織生活的習慣，才能來主持它自己的世界——二十世紀的世界。

理論是這樣，要如何着手去實施呢？我們在第四次處務會議上決議：每週星期六本處同仁分別出發參加已答應組織少年團實施導生傳習各校少年團週會，輔導其開會，並幫同解決活動上所發生之困難與問題”

少年團的週會，必須是少年團團員自己的週會，任何人不得代為操縱，但被束縛慣了的兒童，受“填鴨式”教育慣了的兒童，從未敢自動來主持過自己的事情，週會，自治會，紀念會，慶祝會……在書本上雖也聽過，但從未參加活動，不，在鄉村的小學生從未見過這類活動，若要他們自己來

向生活教育的境地邁進

碧泉

“過什麼生活即是受什麼教育；過好的生活即是好的教育，過壞的生活即是受壞的教育，過有目的生活即是受有目的的教育，過糊塗的生活，即是受糊塗的教育，過有組織的生活即是受有組織的教育，過一盤散沙的生活即是受一盤散沙的教育，過有計劃的生活即是受有計劃的教育，過亂七八糟經營，當然換不着頭腳。

他們“沒有吃過豬肉得要教他們見見豬跑”，看見一點影子，才能遵循去改進，於是第一次的週會的主席和司儀是由我們和各校的教師代辦的，目的是由這主動的引子進而為客體的輔導。

以後擬隨時將輔導經過寫出，還請讀者不客氣的批評與指正。

仍是割裂政策

有田與關東軍會議之一幕

日大使有田，於歸國途中，在長春與關東軍當局，作重要會議，頗為一般所注意，據大阪朝日新聞三十日載同盟社長春電稱：有田於三十八日在與關東軍首腦部懇談時，聽取軍方關於對華政策率直意見之結果，似受甚深的感動，有田外交之對華新政策，或將因此而有重大的轉變，此次關東軍當局所披瀝之意見，大體如下：一、自西南政權及冀察、冀東兩政權確立後，中央之威令，不如曩日，是為在對華外交上應重視之事態，二、日本如以南京政府為唯一的外交對手，則將使新興之冀察冀東兩政權長久不能安定，三、日本鑑於過去專以南京政府為對手之外交毫無實績，應乘現下之機會，放從來之方針，即除南京而外，更以華北、西南各政權真正具有交涉對手之實力者為將來之對象，如是始能助成新興政權之發展，並足資為「滿洲」國之健全發達云云。（申報中央社）

法理與人情

(專教雜感) 百明

在我們的表證少年團週會上，爲了“法”和“情”，引起了朋兄和秋兄的爭辯，爰將經過事實，紀錄如次，以供專教工作同志的研究。

我們的表證少年團是集合了許多失學的少年，而以加團體訓練，所以程度相差甚大，有高小畢業的，還有沒念過一天書的，

我們是這樣訓練他們：

上午：1. 秩序訓練：

2. 公民訓練：

3. 知識訓練：

4. 精神陶冶，

下午：1. 技術訓練。

我們是訓練着他們，有強健活潑的身體，團體生活的習慣，普通常識的了解，淺近文字的運用，應用技術的熟練等，

他們的一切活動，都由他們的正副隊長和全體團員共同主持，我們願意他們在活動中取得經驗，在經驗中更增厚他的活動力量，

他們的活動，都和他們的生活相聯繫，活動同生活打成一片。

我們的表證少年團的組織，訓練，活動，大概如上所述。

在一天的週會上，朋兄和秋兄都列席參加，因爲副隊長×××，破壞團體信約，沒請假而竟久離職守。朋兄提議，應請本團予以除名處分，以儆效尤，并應馬上另推副隊長，負責主持團務。

秋兄以爲副隊長×××年少英俊，聰明可愛，如能導入正軌，使他得到良好的訓練，將來不難成一有爲青年，竭力主張除名處分，暫先保留，再予

以感情的勸導，使他悔過，使他覺悟。如再不聽，即按團體信約予以處罰，尙未爲晚。此所謂“法治”與“人情”，兩俱做到。

朋兄以爲不然，他以爲團體信約是全體團員自己規定的，大家自己規定的信約，當然各個團員都要遵守，那末，這一種團體信約，才能發揮它的無上威力，如果有了破壞團體信約的份子，不加制裁，還予以情面上的通融，勢必至人人都不願受團體信約的拘束，於是團體的秩序紊亂了，終而非解體不可！爲了愛護團體，所以擁護信約，爲了擁護信約，所以發現了破壞信約的人，就應加以制裁。還有要養成團員的守法精神，也不應爲了人情，而犯了破壞信約的嫌疑！

秋兄以爲守法的精神和習慣，當然需要養成，然而社會習慣，也不能不予以注意與考慮，“羞惡之心，人皆有之”，除名處分，是一件不名譽的事情，假使他尙有欲來之心，爲了除名，反使他羞惱成怒，更堅其不來之意向，如果因此而使他墮落了，那末，我們是不是反成了他的罪人，以前，我們雖然已經通知他了，現在我們不妨再懇切的勸導他一下，如果他竟因此而悔悟了，當然更好，即使不然，再按照信約予以處分，這樣，也可以使全體團員明白我們的苦心，非到萬不得已的時候，不用“法”來制裁，人是感情動物，還能無動於中嗎？！他們更明白了我們主張，體諒了我們苦心，那只有使“法”增加了力量，絕不至於對我們發生了怨恨，因此影響了他們的團體生活。

全體團員多半贊同秋兄的意見，於是這一個爭論停止了，也就按着秋兄的意見和“法”驟進行了。

“法”是需要活用的，在不絕對背謬的原則下，是要兼顧到社會習慣的。我根本不懂得“法”這只是我個人的見解，究竟這個見解對不對，還請讀者指教！





應成立夜校，4.倉屯馬莊一帶可組成信合社。

二、行政和教學方面：——1.應根據本年工作計畫，確定工作月歷。2.應確定本區工作人員職務範圍。3.應規定同人進修辦法，並舉行座談會。4.召開本區鄉領袖聯歡會。5.舉辦民校教學研究會。

本次會議，除關於行政事項，由館當局依次實施外，事業活動要案，決定如下：

一、以實驗區做中心，召集附近村莊舉行美棉合作討論會。

二、巡迴教育團，活動與日期，1.舉辦鄉教講習會，召集第一第六兩區鄉小教師，自二月二十日起講習三日，課程為社教概論，民校經營法，合作組織法，導生傳習制等，由民教館，輔導區及商請平原鄉師分別担任教職。2.舉行巡迴講演，宣講目標為合作，識字，自衛，放足，準備工具有動植物標本，幻燈，留聲機，各種教育畫及化裝表演，日期，路線由館擬定。

三、同人進修：1.第一次閱讀書籍為合作叢書，2.定十一日舉行座談會，以「合作讀本」為討論中心云。

五日、二十里舖農民劇結束後接着即幫助準備高踏會，農閒娛樂，頗講趣味，農村富於保守性，高踏扮演人物約八九人，一老翁，一白衣寡婦，一醜女人，配以三五優小子，歌舞跳躍，千篇一律，本區第一分辦事處，利用機會，參加指導改良，扮像改為如各國人種模樣與服裝，別開生面，一新耳目不少！

六日、擬定平原縣農村社會調查表，內容分家庭概況，教育概況，經濟概況三欄，供縣民館社會調查之用。

七日、本日是慶年元宵節平原民教館實驗區劉莊大張莊國術團高踏會來處表演，國術是民間運動的惟一技術，北方農村，幾於家喻戶曉，利用春節娛樂，表演競賽，甚有義意。高踏會扮像含義更

鄉教拓荒記

月 培

四日，我和凌漢汰生列席平原民教館館務會議，在開會以前，我和汰生根據該館鄉村實驗區事實之需要，各擬提案數條，汰生注意生計方面，我注意行政和教學方面：

一、生計方面：——1.美棉運銷合作，應擴大宣傳。2.原有民校應加合作課程並勸導社員入學。3.許莊信合社

為深邃，所採戲劇節目，十有九八是公屏挑情，這時男女老少的觀眾們只有笑樂而無譴責。想起古代社會以及苗搖風俗，每當春季，跳舞曼歌的痕跡，於此可見。當跳舞剛完時，一位形似會稽的農友，高聲歌唱：「……我們來到了輔導區，輔導區本是合作社啊？多謝館長來照應？！……」歌畢，旁邊一位農友怕對會頭說：你說錯了，輔導區是幫辦合作社的，我們聽了，暗暗發笑。

八日、平原民教館長王雨青君約我參加實驗區民校開學禮，欣然同往，本期實驗區民校制度略有改變，是民教館經營之民校和當莊初級小學打成一片，兒童班，婦女班，成人班，完成整團的編制，教師亦雙方聯合任課，是日到各莊學董首事人甚多。我講：「為什麼要上學？」上學就是為過日子，過日子就是上學，有些人上了學就不想幹活，是錯誤的，有些人家孩子上了學，就不希望他幹活，亦是錯誤的，能幹活才是好學生，好學校專教人幹好活，能做到過日子都合乎教育，教育成了過日子，那就有意思了。午後校董莊鄉長舉行聯歡會，賓主盡歡是日農村農友們多進城逛逛，說是：「走十六」（農曆正月十六日）可以免掉一年災難，迷信可笑。

九日、崑縣民教館澆君函問民教問題：分答如下：

一、民校視導表編製問題——我以為民教館民校視導和縣督學視導不同，縣督學視導是行政的，偏於消極督促方面居多。民教館視導是輔導的，偏於積極推進方面居多，民教視導步驟1.談話，2.看實際活動，3.開討論會，4.介紹進修書物。——遇有困難予以同情的安慰與鼓勵。

二、民校常識教學問題——常識教學目的，在灌輸知識，其教學過程，1.談話引起動機，2.講了物或實地試驗，3.提出文字記載，——我以為常識課只要講解試驗明白清楚，不記得文字亦無關宏旨。

鄉教輔導記

徐階平

二五、兒童筆頭工作問題

最近小學教育界有一個很嚴重的問題，便是大家都注意兒童筆頭工作的成績，抹煞了教育真正的意義，這一點，是目前小學教育者極應注意的。尤其是在我們各鄉的生活學校裏，格外要注意這個問題，現在把我的感想記在下面，作為我以後輔導各校的根據。

我們要評論兒童筆頭工作的價值，便先要問小學教育的真正目標是什麼？小學教育總目標是這樣的規定：(1)培養兒童健康的體格，(2)陶冶兒童良好的品行，(3)發展兒童審美的興趣，(4)增進兒童生活的知能，(5)訓練兒童勞動的習性，(6)啟發兒童科學的思想，(7)增進兒童互助團結的精神，(8)養成兒童愛國愛羣的觀念。根據上列的目標看來，小學教育的任務，並不專在培養兒童會抄會寫會背的能力，而在發展兒童的身心，培養國民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知識和技能，以養成知禮知義愛國愛羣的國民。現在的一般小學校，委實是太偏重筆頭工作的訓練了，教師及核兒童的成績，以能否熟讀筆記為標準，社會批評教育的成功與失敗，亦以兒童筆頭工作的成效為標的，所以教育無形中便形成教死書、讀死書的工作。這樣如何發展兒童的身心？如何培養國民道德基礎及生活所必需的基本知識與技能？如何養成知禮知義愛國愛羣的國民？所以目前稍明教育趨勢的人，都知道兒童教育，不應為灌注死知識的教育，而應為注重培養兒童生活能力的教育，因此對於筆頭工作的加重，多表示反對，我以為兒童的筆頭工作，當然亦有牠本身部分的價值，但是忘却了教育本身重大的任務，而一味從事筆頭工作的加重，戕害兒童的身心，那當然是教育上的罪人！ (九月二十五日)

二六、教學團團員訓練實施要點

今天和佐廷往各校接洽成人班開學前準備事宜，順便又談到教學團實施的狀況。第四鎮生活學

校校長童荷生先生，第三鎮生活學校校長張廷瑞先生，第二鎮生活學校校長金宗祐先生，他們把教學團教學的近況，都詳細的告訴我，我當時很高興。但是私心以為團員的訓練，仍應繼續加緊，才能收到更圓滿的效果。晚間，特擬教學團團員訓練實施要點一則，預備分發各校，指導他們積極進行。茲擇要記些在下面：

(1)為指導教學團團員工作方法以增進普及教育之效率起見，各生活學校須逐日實施教學團團員訓練。

(2)各校每日下午，須確定十分至二十分鐘時間，舉行教學團團員訓練，若入夕會中舉行亦可，但務須每日有切實訓練的機會一次。

(3)教學團團員訓練的事項，如左

- a 教學材料的練習；
- b 教學方法的指導；
- c 教學困難的解除；
- d 教學情形的探詢；
- e 教學興趣的激動；
- f 教學毅力的保持；
- g 其他。

(4)訓練教學團團員，要特別注意教材的徹底熟練，免致以誤傳誤減低教學效率。

(5)訓練教學團團員教學的方法，要特別注意下列幾點：

- a 從有意義的句子教起，不單教生字；
- b 教這課，就要使學生懂這課的意思，不要徒然隨口學唱；
- c 不獨要教學生會讀會講，還要教學生會寫；
- d 教學生讀講寫，都要指導他反復練習。
- e 其他。

(6)訓練教學團團員，要時時攷察其是否按時施教，並相機利用獎勵的方法，以發起勤於職務的興趣。

(7)訓練教學團團員，要時時叫他報告實際的困難情形，並竭力設法為之解決

(8)教學團團員開始活動以後，導師要時常實地視導並酌量舉行抽考，以改進教學繼續成績。

(九月二十七日)



不融會通洽，而且出其手中的文章，更屬詞情典麗，於是頗為西府所稱許，繹請他為其國左常侍，加鎮西曹參軍，之推好飲酒，而且性情放縱，對於衣裝的整潔上，絲毫不加修飾，因之時人對其不甚注意。繹遣世子方諸出鎮西州，讓子推掌管他的職務，此時正值侯景陷破鄆州，後還江陵，時繹已自立，便又以子推為散騎侍郎，奏舍人事，後來被周軍所破，大將軍李穆對於子推極為重視，應他往弘農

去，令他掌其兄陽平公的書幹，時值河水暴長，乃毅然具備了船隻，攜帶着妻子，前往齊國，途中數遭阻撓並經砥柱之險，然毫無難色，當時人靡不稱其勇敢決斷，到齊國後，文宣帝見他十分的表示喜悅，即除奉朝請，引他至館中，侍從左右，無不尊崇，歷遷中書舍人，子推聰穎機語，博識有才辯，尤工尺牘，應對闡明，大為朝臣所重，尋除黃門侍郎，

及周兵陷破晉陽，帝輕騎還鄴，窘急之下，計無所從，之推因為宦者侍中鄧身顯進獻投奔陳國之策，於是仍募集吳士千餘人，以為左右的隨從走取青徐的道路共投陳國，帝對此計甚容納，於是以告丞相高阿，鄒肱等，但皆不願入陳，結果做罷，然猶以子推為平原太守，令守河津，而齊終歸於亡，子推不得已再入仕周，蒙太子召為學士，甚見禮重，尋以有疾不起而卒，其平生著作很多，有文三十卷，家訓二十篇，並行於世，曾撰有觀我生賦，文致清

顏 之 推

冠 華

顏之推，字介，北齊時瑯琊臨沂人，祖名見遠，父名綽，時梁湘東王繹鎮西府諮議參軍，世代善長於周官左氏之學，之推當年幼時，即將此種學業傳受無遺，頗得闡明其中深奧的道理，年十二歲，值繹面前，即能自講莊老的學問，後來因為虛談非他所好，便又從新學習禮傳，博覽羣書，無不融會通洽，而且出其手中的文章，更屬詞情典麗，其詞曰：

仰浮潛之藐藐，俯沉奧之茫茫；已生民而立教，乃司牧以分疆；內諸夏而外夷狄，驟五帝而馳三王；大道寢而日隱，小雅摧以云亡；哀趙武之作孽，怪漢靈之不祥；旄頭翫其金鼎，典午失其珠囊；溟淵翻成沙漠，神華泯為龍荒；吾王所以東運，我祖於是南翔；……這類賦文多為記述其風塵僕僕中對時事之感

顏 之 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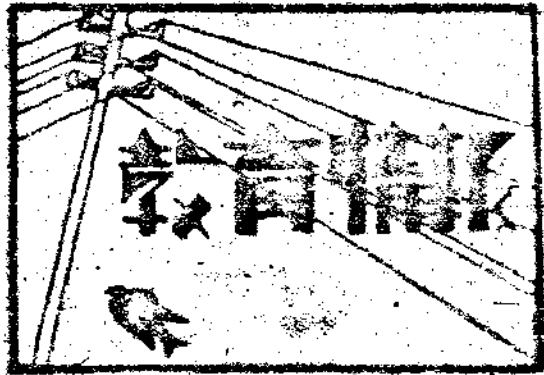


慨。

子推在瑯琊世居，本是一有名望族，但是觀其由齊入周，風塵僕僕，頗似朝秦暮楚之流，所以殊不足稱為國士，然子推在齊有二子，長曰思魯，次曰放楚，以表示永不忘本，說起來却為龐顯王猛之同道，在他著的家訓中，有論及教子方面的，內云：「齊朝有一士大夫，嘗謂吾曰，『我有一兒，年已十七，

頗曉書疏，教其鮮卑語及彈琵琶，稍欲通解，以此伏事公卿，無不寵愛，亦要事也，』吾時俛而不答，異哉，此人之教子也！若由此業，自致卿相，亦不願汝曹為之，」。

看了他上面的所言，可知當時中原一般士大夫，幾完全鮮卑化，而子推雖然身陷虜廷，猶心存故國，保持民族性，不為異族所同化，所以，倘使人心不死，大好河山，終能有光復之一日！



蘇省本年度義教實施計劃

吳 敏

蘇省教育廳為實施本年度(二十四年度)義務教育計劃，特訂定實施計劃，其大要如下：

一、本年度義務教育之實施，應以普及為原則，凡在蘇省境內之兒童，均應入學。其入學年齡，自六歲起，至十五歲止。其入學地點，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指定。

二、本年度義務教育之經費，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籌措。其經費來源，包括：(一)地方稅收；(二)社會捐助；(三)其他合法收入。其經費之使用，應以改善教學設備，提高教學質量為目的。

三、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內容，應以基礎知識和基本技能為重點。其教學方法，應注重實踐和應用，培養學生的動手能力和解決問題的能力。

四、本年度義務教育之師資力量，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配備。其師資來源，包括：(一)本地培養；(二)社會招聘；(三)其他合法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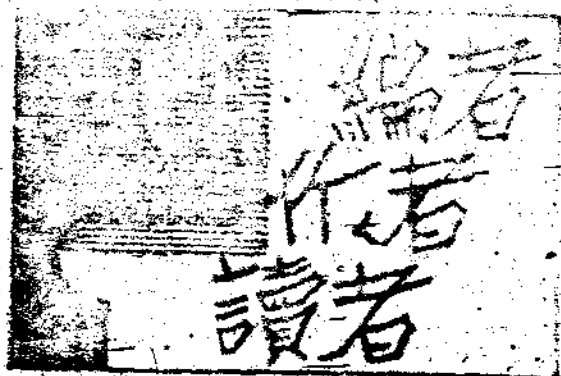
五、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設施，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改善。其設施包括：(一)教學樓；(二)實驗室；(三)圖書館；(四)體育場等。

六、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質量，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提高。其質量標準，應包括：(一)學生入學率；(二)學生畢業率；(三)學生考試成績等。

七、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成果，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總結。其總結內容，包括：(一)教學經驗；(二)教學成果；(三)教學問題等。

八、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改革，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推行。其改革內容，包括：(一)教學方法改革；(二)教學內容改革；(三)教學設施改革等。

九、本年度義務教育之教學評估，應由各縣教育局，根據當地情形，分別進行。其評估內容，包括：(一)教學質量；(二)教學設施；(三)教學改革等。



▲本報自創刊以來，承蒙各界人士之愛護，不勝感荷。茲為擴大宣傳，特在報尾增加「讀者信箱」一欄，歡迎各界人士踴躍投稿。

▲本報為提高稿件質量，特在報尾增加「編者按」一欄，歡迎各界人士踴躍投稿。

▲本報為擴大宣傳，特在報尾增加「讀者信箱」一欄，歡迎各界人士踴躍投稿。